

峯城区乡村振兴局

峯城区 2023 年度省级 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分配的公告

为根据枣庄市峯城区政府政务公开有关规定，现将 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（省财政补助）分配结果予以公告。

监督电话：0632-7788766；12345 热线

通讯地址或电子邮箱：峯城区坛山中路 17 号；

yccyzx@zz.shandong.cn

附件：2023 年省级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（省财政补助）
分配表

